

证券代码：300457

证券简称：赢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9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赢合科技，股票代码：300457）自2016年4月14日13:00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6年5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他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6年5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2016年5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预案（修订稿）》，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30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现就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相关各项工作：标的资产的法律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有序进行中。待前述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前，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30日发布本次资产重组最新进展公告。

二、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1、本次交易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形，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2、本次交易方案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预案（修订稿）》中披露的本次交易所涉及的风险事项，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法定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